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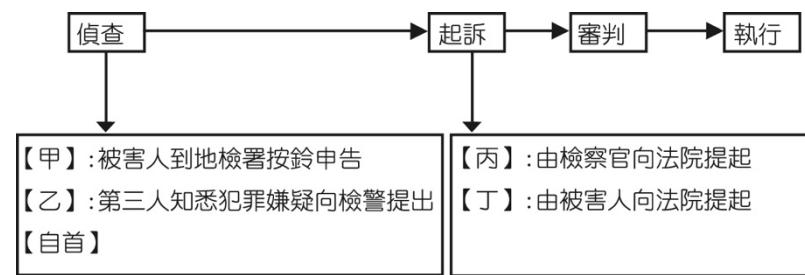
市立新北高工 113 下學期 期末考試題									班級	座號	電腦卡作答	
科 目	公民與社會 法律與生活	命題 教師	鍾怡德	審題 教師	陳乃綾	年級	一	科別	全 (除電幾科)	姓名		是

一、單選題 (每題 2 分，共 84 分)

- 實體法與程序法的差別是以法律的內容為區分原則，普通法與特別法則是以適用的範圍為區分標準，但兩種法律分類都並非絕對，請問下列何者既屬於程序法也屬於特別法？  
(A)《少年事件處理法》 (B)《消費者保護法》 (C)《民事訴訟法》 (D)《中華民國刑法》
- 奧地利學者凱爾遜提出了「法律規範層級構造理論」，認為法律規範具有效力高低的位階，請將下列有關校園禁售含糖飲料的法律效力由高到低排列出來？ (甲)憲法；(乙)學校餐廳廚房員生消費合作社衛生管理辦法；(丙)學校衛生法；(丁)學校衛生法施行細則 (A)甲乙丙丁 (B)乙丙丁甲 (C)甲丙丁乙 (D)甲丙乙丁
- 我國酒後駕車所釀出的悲劇層出不窮，更造成許多無辜的家庭天人永隔，立法院常收到人民請願、陳情，希望政府能夠提高酒駕罰責，也讓酒駕議題時常成為立法院討論的議案，請問此行為為何？  
(A)依法行政 (B)依民立法 (C)依法審判 (D)權力集中
- 有關法律及其他社會規範，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因為法律具有強制性，所以我們僅需法律來維持社會秩序，其他社會規範都是不必要的  
(B)宗教信仰並非社會規範的一種  
(C)有句話說：「法律是最低的道德標準。」所以我們除了不要違反法律外，更應做些有益社會的事  
(D)法律條文所規定的內容，皆與其他社會規範無關
- 下列哪一種社會規範主要功能在約束人們的外在行為？ (A)習俗 (B)道德 (C)法律 (D)宗教
- 難民逃亡路迢迢，德國非政府組織日前於利比亞外海營救 64 名難民，因為義大利及馬爾他等國拒收，因此這些人被困在地中海上 10 天，狀況岌岌可危；然而，南歐義大利、馬爾他、西班牙等國因常有非洲難民尋求庇護，造成許多問題，也讓歐洲等國不勝其擾。下列何者不是難民對歐洲帶來的困擾？  
(A)沉重的財政負擔 (B)衝擊歐洲社會穩定結構 (C)對於國家安全造成威脅 (D)紓緩人口高齡化現象，提供勞動力人口
- 國家對於行為的處罰，何種行為構成犯罪，對於犯該罪者應科以何種刑罰，均須有成文法律的依據，稱為  
(A)無罪推定原則 (B)證據法定主義 (C)刑期無刑主義 (D)罪刑法定主義
- 早期我國酒駕行為並沒有受到《刑法》規範，所以並不處罰，但自從修法過後，酒駕行為即違反《刑法》規定，依據「罪刑法定主義」，請問修法前的酒駕行為，是否需要受到處罰？  
(A)不罰 (B)依修法後刑責減輕其刑 (C)依修法後刑責處罰 (D)依修法後刑責加重處罰
- 大雄駕車蛇行，明知極為危險，自恃技術高超，確信不致肇禍，卻失控撞死路人甲，屬於哪種行為？  
(A)無認識過失 (B)有認識過失 (C)直接故意 (D)間接故意
- 小龍騎機車不小心撞傷路人，屬於哪種行為？ (A)無認識過失 (B)有認識過失 (C)直接故意 (D)間接故意
- 剛升上大一的小彤在逛夜市時，遭到同校學長扎南襲擊臀部，在路人協助下將扎南扭送警察局。小彤依《刑法》第 224 條向扎南提起「強制猥褻」的訴訟，但經法院審理後卻認為襲擊並非強制手段，因此判決該案不成立。請問：以下何者最可能是該案不成立的理由？ (A)構成要件該當性 (B)違法性 (C)有責性 (D)適當性
- 認定有無犯罪通常會先看犯罪的構成要件有沒有該當，也就是行為有沒有符合法律的處罰規定。請就竊盜罪「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的所有，而竊取他人動產者」，分析下列何者符合竊盜罪構成的要件？  
(A)小偉明知是小政的筆還拿回家 (B)小政誤以為清美的筆是自己的就拿回家用  
(C)阿亮把不要的筆丟到資源回收箱，小德撿起來後占為己有 (D)美娟賣筆給小明後，小明尚未付款，就把筆占為己有
- 興仔因聽信傳聞，誤以為其女友朵拉與其好友阿文有曖昧關係，於是妒火中燒，欲殺阿文以洩憤。某日，興仔為了壯膽，並擬假藉酒醉無責任能力而得免責，遂飲高粱烈酒，開車看見阿文於朵拉家門口出現，乃開車撞向阿文，阿文受撞而死。請問：興仔行為是否構成殺人罪？  
(A)興仔因其酒醉而判斷力降低，不具有責性，不構成殺人罪 (B)興仔酒醉行為是故意為之，仍具有責性，殺人罪成立  
(C)興仔因其酒醉而難以注意前方狀況，應屬於過失致人於死 (D)興仔因女友劈腿他人，有正當理由，因此不構成殺人罪
- 市府官員緯瑜依上級主管吳郭的命令，帶隊拆除遭民意代表蘭芥舉報的違章建築。但到現場後，緯瑜發現該建築為合法建物，但怕被上級責罵，仍予以拆除。請問：緯瑜其行為是否構成《刑法》損害建物罪？  
(A)緯瑜依上級之命令，構成阻卻違法事由，不構成該罪 (B)緯瑜發現該建物為合法，仍違法拆除，因此構成該項罪名  
(C)緯瑜依上級之命令違法拆除，因此上級吳郭構成該罪 (D)民意代表蘭芥誣陷舉報使建物被拆除，蘭芥構成該罪
- 警官 A 出示無法官簽名的搜索票，命令警員 B 進入民宅內搜索，則 B 執行進入民宅的行為是否合法？理由為何？

- (A)合法，警員依照上級命令行事屬阻卻違法 (B)合法，警員執行搜索是天經地義  
(C)不合法，即使有搜索票仍需屋主同意方能進入 (D)不合法，警官的命令違反法律程序，故警員依命行事屬違法
16. 《刑法》第 277 條的普通傷害罪規定：「傷害人之身體或健康者，處 5 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 50 萬元以下罰金。」但是在拳擊場上，拳擊手總在眾目睽睽之下殺氣騰騰地毆打對手，請問：拳擊手的行為是否符合普通傷害罪的構成要件該當性？  
(A)不符合，雙方彼此互毆的情況不構成傷害罪 (B)不符合，如果對方同意被打就不構成傷害罪  
(C)符合，但此行為不具違法性 (D)符合，但拳擊手不具有責性
17. 下列案例中的行為，何者符合我國法律規定的阻卻違法事由而無罪？  
(A)警察對超速車輛開槍 (B)醫生買賣移植器官 (C)避免壞人現在攻擊進而反擊踢對方一腳  
(D)醫生注射藥物幫助病人安樂死
18. 新北市一名男大生阿民（化名），因為急性腸胃炎急需上廁所，但室友正好在租屋處的共用廁所洗澡，不得已情況下只好闖入另一名室友小明的房間借廁所，結果卻被小明提告侵入住宅。一審法官認為，阿民確實有迫切需求，並非無故闖入，因此判決無罪。根據上述事件，阿民最後獲得無罪判決的原因，最可能是下列何者？  
(A)阿民在未取得同意的情況下使用小明的廁所，構成竊盜罪  
(B)急性腸胃炎為緊急且迫切的需求，可能構成阻卻違法事由  
(C)阿民並非故意或過失，不符合構成要件 (D)阿民為無責任能力人，因此無法承擔刑事責任
19. 依據《刑法》規定，具有限制刑事責任能力者，得減輕其刑。下列何者「得減輕其刑」？(甲)瘡啞人；(乙)精神障礙者；(丙)擔任公職者；(丁)滿 80 歲以上者；(戊)14 歲以上未滿 18 歲者 (A)甲乙丙丁 (B)甲乙丁戊 (C)甲丙戊 (D)乙丙戊
20. 19 歲的小玉帶著 17 歲的弟弟小昌，抱著好玩的心態去偷了別人的機車。請問依照《刑法》規定，他們必須負擔何種法律責任？  
(A)小玉、小昌都不須負刑事責任 (B)小玉、小昌都必須負完全的刑事責任 (C)小玉得減輕處罰，小昌可以不罰  
(D)小玉必須負完全的刑事責任，小昌得減輕處罰
21. 一位鐵路警察在自強號上被發狂的男子持刀刺死，該案由檢察官起訴，但鑑定醫師到法院證稱：該男子為思覺失調症病人，需要終身服藥控制，案發時被告處於急性狀態妄想，加上智力退化理解力差，所以已喪失辨識能力。如果你是法官，應做何種判決？ (A)無罪但施以保安處分 (B)減刑 (C)死刑 (D)無期徒刑
22. 責任能力是指行為人在行為時，有判斷是非的能力。判斷一個人是否有責任能力，我國《刑法》以「年齡」和「身體、精神狀態」為標準，並據此賦予不同的法律效果。其中，下列何者觸犯刑事法規時，最可能獲得「得減輕其刑」的法律效果？  
(A)因先天疾病而無辨識力的 15 歲國中生 (B)22 歲甫出社會且身心健全的社會人士  
(C)因工作壓力大而經常失眠的 40 歲勞工 (D)高齡 90 歲身體硬朗且精神極佳的奶奶
23. 早期的刑罰是以報復和懲罰為開端，帶有強烈的倫理譴責意涵，之後演變為以預防犯罪為刑法目的。請問目前我國的《刑法》制度設計較傾向何種刑罰理論？ (A)應報理論 (B)綜合理論 (C)一般預防理論 (D)特別預防理論
24. 以前古代有斬首之犯人通常都在菜市口公開處刑，藉此殺雞儆猴，請問此種刑罰目的為下列何者？  
(A)應報理論 (B)綜合理論 (C)一般預防理論 (D)特別預防理論
25. 刑罰制定有其目的與出發點，以下刑罰目的之理論，哪一個是不一樣的？  
(A)殺人處死刑、無期徒刑或 10 年以上有期徒刑 (B)日據時期，竊盜者當眾剝手，避免其再去竊盜  
(C)對於吸食毒品者，給予送進勒戒所戒毒之機會 (D)讓性侵犯接受化學治療，可以避免出獄後再犯
26. 黃牛指搶先購買票券後，以高價轉售並從中謀取利潤的人，其行為可能導致藝文票價格飆升。為了遏制黃牛行為，文化部提出《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修正案，2023 年 5 月經立法院三讀通過。根據修正條文，如果進行「加價轉售」，將會受到票價 10 至 50 倍的罰鍰處罰，如果使用程式大量搶購票券，則可能被判處最高 3 年有期徒刑，或科或併科新臺幣 3 百萬元以下罰金。基於前述，文化部提出修法主要是出於以下何項刑罰理論的考量？  
(A)特別預防理論 (B)應報理論 (C)修復式正義理論 (D)一般預防理論
27. 「外役監」是一種採用開放式、無圍牆、點名制等低度管理方式的矯正機關制度，目的是讓快離開監獄的長刑期受刑人，可在相對自由的環境工作，逐步適應正常生活、準備回歸社會。然而，2022 年發生一起明德外役監獄受刑人返家探視卻逾期未歸，並持刀殺害警員的案件，此案促使外界關注外役監受刑人遴選作業模式及審查公平性，各界也開始呼籲推動《外役監條例》修法。上述外役監制度的產生是基於何種理論？  
(A)應報理論 (B)一般預防理論 (C)特別預防理論 (D)綜合理論
28. 某校發生老師性侵女學生的案件，在審判程序中負責向法院提起公訴的是誰？

- (A)檢察官 (B)法官 (C)被害人或其家人 (D)警察
29. 右圖為犯罪的追訴程序，請根據圖中訊息判斷，甲、乙、丙、丁依序應該分別為何？
- (A)告訴、告發、公訴、自訴 (B)自訴、告發、公訴、告訴  
(C)告發、告訴、公訴、自訴 (D)告發、告訴、公訴、告訴
30. 2024 年我國發生一起保母虐死孩童的案件，該名兒童因家庭功能缺失，由社會局合作的保母照顧，卻疑似遭到該名保母虐待死亡。事件引發全民關注，檢方於某日上午前進社工人員辦公室，將社工人員上手銬帶走進行偵訊，在警局有地下室及後門的前提下，檢警帶領上手銬的社工從警局正門進入，一路上記者簇擁宛如星光大道。這一幕透過媒體報導民眾周知。根據上文，檢察官雖然沒有洩漏偵訊內容，卻依然可能違反了偵查過程中的哪項原則？ (A)不得夜間審訊 (B)偵查不公開 (C)選任辯護人 (D)強迫測謊
31. 警方對殺人凶嫌刑求，凶嫌只好將案情全盤托出，警方取得凶嫌自白後便向法院聲請搜索票，在拿到搜索票後以自白為線索，順利找出凶嫌藏起來的凶刀，請問：本案涉及的證據問題，何者正確？
- (A)警方違法取得自白但合法進行搜索，故只有凶刀可作為證據  
(B)凶嫌遭違法取供使搜索行動不合法，故凶刀也無法當作證據  
(C)合法搜索出凶刀證明凶嫌犯行，故自白與凶刀皆可作為證據  
(D)凶刀依合法程序取得但線索源自違法取供，故無法當作證據
32. 阿志因缺錢用，偷走朋友皮夾裡的 3 千元，事後覺得相當懊悔，主動向警察投案。檢察官念在他初犯且有悔意，故做出「甲」處分。不料幾天後，阿志又重蹈覆轍，遭檢察官聲請撤銷「甲」。請問：「甲」應為下列何者？
- (A)保安處分 (B)緩起訴 (C)緩刑 (D)拘役
33. 在詐騙集團負責偽造貨幣的尹陸武失風被逮，歷經兩次審理均判偽造貨幣罪成立，但尹陸武與辯護律師巴邦發現法官審理時適用法條有爭議。請問：尹陸武應該向以下何者提起上訴？
- (A)地方法院 (B)高等法院 (C)最高法院 (D)憲法法庭
34. 纏訟近 20 多年的蘇建和三死囚案，臺灣高等法院更三審宣判，合議庭採用刑事鑑定專家李昌鈺對蘇案「一刀多傷」的鑑定，加上當初留下的證據不足，僅有 3 人犯罪之自白，因無足夠證據，判決蘇建和、劉秉郎、莊林勳等 3 人無罪。依《刑事妥速審判法》的規定，檢察官不得上訴，本案定讞。關於題幹劃底線說明法官的判決採用了哪個重要的刑事原則？
- (A)無罪推定 (B)經驗法則 (C)罪刑法定 (D)正當程序
35. 2023 年全國首件由國民法官參審的母殺子案，被告是 1 名離婚又失業的婦人，在家以枕頭悶死 6 歲小孩後自殺獲救，婦人依殺人罪被判刑 16 年 5 月。請問下列何者是國民法官在審理期間可行使的職權？
- (A)指揮警察調查犯罪事實，蒐集、過濾、保全相關證據 (B)檢視各項證據並詢問證人、被害人或家屬等人的意見  
(C)透過偵查鎖定犯罪嫌疑人，並且有權決定是否要起訴 (D)將會作為被告的辯護人，為被告主張其應享有的權利
36. 彭姓男子具有法學學士學位，但無律師執照，卻幫民眾撰寫訴狀並收取 2,000 元報酬。臺中地院依違反《律師法》判處有期徒刑 3 月，得易科罰金。若彭姓男子對於該判決結果感到不服，最可能向哪個法院提起上訴？
- (A)高等法院 (B)最高法院 (C)高等行政法院 (D)地方法院
37. 有關少年犯罪的相關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少年是指 12 歲以上未滿 20 歲的人 (B)少年犯罪優先適用《少年事件處理法》的相關規定  
(C)少年被宣告有期徒刑，是入監獄服刑，與成年犯關在一起  
(D)少年犯罪的審理由少年法庭的法官負責，採公開審理，開放旁聽
38. 上公民課時，正男因為精神不濟，抄寫《少年事件處理法》相關內容時錯誤百出。右表為正男筆記的一部分，請問以下何者正確？
39. 請問關於未滿 18 歲之少年犯罪，國家為了達到保護與教育作用，下列何者刑罰不適用？
- (A)拘役 (B)有期徒刑 (C)無期徒刑 (D)罰金
40. 下列關於我國少年事件的程序及處分，何者正確？
- (A)對於有毒癮的青少年施以禁戒處分 (B)對於所犯之罪較重者裁定保護處分 (C)少年犯被起訴後移送一般刑事法庭  
(D)少年犯受《少年事件處理法》保護，不會有刑責
41. 關於《少年事件處理法》的特色，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為避免少年再犯，故優先適用刑事制裁 (B)以一般普通法院刑事法庭進行審理事件  
(C)除犯罪行為外，曝險行為列入處理範圍 (D)為讓少年記取教訓，不塗銷其前科紀錄
42. 台灣從去年開始醞釀的罷免案，下面敘述何者有誤？  
(A)選舉產生公職人員就職滿一年才得提罷免 (B)罷免程序要經過提議、連署，進行罷免投票  
(C)區域、原住民、不分區立法委員皆可進行罷免 (D)罷免權是憲法賦予的參政權
- 二、題組題（每題 2 分，共 16 分）
- (一) 菲律賓總統杜特蒂上任後實施鐵腕掃毒政策，毒販若不自首，警方不經法院審判可直接格殺販毒集團，2016~2021 年間有 6 千多名毒品嫌疑犯在警察掃毒行動中喪生，使得販毒者人人自危，紛紛向警方自首，造成菲律賓監獄人滿為患。此種無法確定其有罪就格殺的舉動，引起人權團體抨擊，有被害者家屬指稱親人僅僅上街頭買東西就被當成毒販殺死，向政府抗議也未得到回覆。
43. 根據文中描述，菲律賓政府對待販毒集團的方式，很有可能是想使用何種理論達成其目的？  
(A)特別預防理論 (B)一般預防理論 (C)應報理論 (D)綜合理論
44. 根據文中所述，下列何者最可能為人權團體抨擊菲律賓政府的主要原因？  
(A)未能依照罪刑法定主義來處理可能的犯罪行為 (B)未能保障被告在訴訟的基本權利 (C)未能偵查不公開  
(D)警方在處理過程中過度濫用自由心證
- (二) 公民老師在刑法單元，播放韓劇《少年法庭》讓學生觀賞。其中一案件改編自「仁川女童分屍案」。案中兩名主嫌是一對 17 歲的高中情侶，誘騙女童回家並用充電線勒斃，然後將屍體分屍並棄置於水塔、地鐵站等地方。兩位主犯因未成年，加上其中一人被診斷精神病，分別被判 13 年及 20 年有期徒刑，而免去終身監禁。請回答下列問題：
45. 有關本影片的內容，最主要是探討哪一個犯罪成立要件？  
(A)犯罪構成要件的該當性 (B)違法性 (C)有責性 (D)故意或過失
46. 有關同學們的討論，何者正確？  
(A)兇手從無期徒刑改判有期徒刑，但需強制接受治療，這是基於「一般預防」理論  
(B)兇手罪刑嚴重，不需要替他請辯護人 (C)殺人是屬於「非告訴乃論」罪 (D)17 歲在我國是屬於「無責任能力」者
- (三) 2023 年新北市國中校園發生一場震驚社會各界的命案。一位男學生基於女同學的教唆，持彈簧刀反覆刺入另一名男學生頸部，即便校方立即呼叫救護車送醫，受傷學生仍傷重不治。2024 年 3 月，新北地方法院裁定傷人的男同學及教唆的女同學共同依殺人罪移交地檢署偵辦。根據《刑法》，殺人罪可處 10 年以上有期徒刑、無期徒刑或死刑，但其中第 18 條規定「14 歲以上未滿 18 歲人之行為，得減輕其刑」，且依法不得處死刑或無期徒刑。雖然規定「得減」而非必減，但也有法官透露，審判實務上對於少年犯「鮮少不減刑」。
47. 依題文，涉案的學生最可能被如何處理？  
(A)不公開審理，但為平息社會怒火得公開起訴書 (B)此案件應適用《少年事件處理法》  
(C)涉案人年紀尚輕，故本案不會起訴 (D)媒體發揮第四權，報導當事人的學校班級
48. 關於畫線處的敘述內容，何者最為正確？  
(A)法院已經作出裁定，因此檢調單位不需要再進行偵查工作 (B)兩位涉案學生的父母完全不需要為子女的行為負責或賠償  
(C)兩位涉案學生必須接受「刑事處分」，由檢察官依法進行偵查、起訴 (D)兩位涉案學生最後會被送到監獄服刑
- (四) 桃園市 17 歲黃姓少年，因有人向警方報案其擄人勒贖並偷拍裸照，遭警察逮捕。調查過程中，警方認為少年不願意配合，態度不佳，將他關在偵訊室近 8 小時，持警棍毆打，並拿電擊棒電擊，刑求逼供超過 1 小時。少年事後至醫院驗傷，並向警察局報案，對刑求員警提告恐嚇、傷害及公然侮辱等罪刑。根據驗傷單，少年在胸部、大腿、上臂等皆有挫傷，以及頭皮鈍傷等傷勢。
49. 關於題文中所涉及的刑事案件處置方式，依據我國《刑法》與相關法律規定，下列敘述何者較為適當？  
(A)員警刑求少年取得的自白不可作為審判依據，因違反罪刑法定  
(B)刑求屬於刑罰的一種，只是必須等到法官作出判決後才可執行  
(C)少年對員警提告的案件屬少年事件，故國民法官無法參與審理  
(D)警方偵辦中的擄人勒贖案，因無人死亡，故國民法官無法參審
50. 少年對員警提告的案件若成案，接下來刑事訴訟的過程中較可能遇到的情況，下列何者較為適當？  
(A)檢警蒐集證據須持法官核發的搜索票，符合偵查不公開 (B)若少年提告的公然侮辱罪成立，少年仍有機會撤銷告  
(C)禁止酷刑法若在判決前通過可用於本案，符合從舊從輕 (D)法官須依照無罪推定原則進行審判，符合自由心證原則